

2019 年
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公证处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火炬公证处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火炬公证处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火炬公证处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火炬公证处概况

一、（一）部门主要职责：依法独立行使公证职能、承担民事责任的证明机构，根据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办理合同、继承、委托、身份关系等工作，提供公证法律咨询。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及机构设置：本单位分别由前台接案、后台审批、外出调查、制证翻译、收费发证、档案管理六部分组成。

二、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19 年收入预算说明：2019 年收入预算 160.62 万元，支出预算 160.62 万元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公证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160.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0.62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公证处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0.62	本年支出合计	160.6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0.62	支出总计	160.62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公证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0.62	15.6	145.02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0.62	15.6	145.02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60.62	15.6	145.02	0.00	0.00	0.00	0.0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160.62	15.6	145.02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公证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0.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0.62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公证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0.62	本年支出合计	160.62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0.62	支出总计	160.62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公证处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60.620	15.6	145.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0.620	15.6	145.02
20406 司法	160.620	15.6	145.02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160.620	15.6	145.02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公证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6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5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公证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公证处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160.62 万元,比上年增加 0.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外出调查增加,导致车辆费用增加。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水费预算安排 0.6 万元,电费预算安排 30 万元、物业管理费预算安排 40 万元,办公经费预算安排 46.3 万元,租赁费预算安排 43.72 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14.8088 万元,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14.8088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